



追光女“检”

侯婉颖

文 / 记者 张文菁 图 / 资料



人物简介:

侯婉颖,徐汇区人民检察院第一检察部一级检察官,2021年上海市第十二届优秀公诉人(职务与经济犯罪检察)。曾获2018年度公务员考核嘉奖,并两次获得公务员考核优秀。成功办理过一批有社会影响的案件,在各类期刊、杂志发表文章十余篇,参与八个专项课题的撰写。



法学硕士,检察官,辩论队队长,文艺青年,职场宝妈……在工作与生活的双重跑道上,35岁的侯婉颖不想给自己单一标签。竭尽全力,享受生活、体验生活,对她而言,价值感和成就感是幸福的源泉,她想要尽可能丰富的人生。

“研究室”入门 参与“历史时刻”

2012年,侯婉颖入职徐汇检察院。热爱刑法、热爱辩论,奔着公诉人职业方向去的她,没想到第一个进的部门是研究室。做内勤,搞调研,编案例,起草文件,全部工种“扫一遍”,收获的是对检察院综合职能、业务的认识与理解。2014年,侯婉颖被借调到市院研究室,协助司法改革专项工作文件的起草。亲身参与这样的“历史时刻”既让她期待,也颇有些诚惶诚恐,“在参与这项工作的人员里,我学历最低,资历最浅,能不能做好,会不会垮台,心里一点底都没有。”

从最初做一些材料收集之类的辅助工作,到慢慢被安排具体起草任务,侯婉颖边听边看边领悟。文件的每一条都要有出处,每一项都要有依据,每一种表述都要反复斟酌,每一个字都要再三核对,一份文件写十几稿、甚至几十稿都是家常便饭,这样严谨密集的训练,打磨了她的业务能力,也让她见识了同行们忘我的责任感和工作状态,“压力最大的时候其实也是成长最快的时候,这种精神和热爱一直鼓舞着我,影响着我。”侯婉颖告诉记者。

“亲历性”很重要 好对手“可遇不可求”

2017年2月,侯婉颖转入公诉部门,开启了向往已久的刑检工作之旅。四年间,她办理了约300起案件,包括一批有社会影响力的重大案件,如公安部督办的524特大电信诈骗系列案件、涉案金额近亿元的国际大宗货物贸易

领域内的合同诈骗案件,以及多起职务犯罪案件,包括金山法院原刑庭庭长、执行局局长彭某受贿案,上海市环境科学研究院原院长夏某某受贿、为亲友非法牟利案,全市首例检察机关自行侦查的松江公安分局某派出所原副所长周某某受贿、徇私枉法案等,在庭审中充分展示了国家对反腐败零容忍的态度。

对这些资历阅历都极其丰富的“老油子”,要如何克敌制胜?侯婉颖说,司法的亲历性很重要,要相信自己站在正义这一方。她回忆曾经办理过的一起重大职务侵占案件,被害单位是区域乃至全国知名的企业,由于案情比较复杂,本身证据不够完善,对方两位辩护律师紧扣证据链,一个走实体,一个走程序,在首次开庭中提出不少她之前没有想到的角度;对这场表现被动的交锋,侯婉颖作了复盘,庭审后她和同事赶赴嘉定、浦东等地现场取证,走访被害单位和好几家客户单位,自己做笔录,了解真实情况,把存疑的细节一个个捋清楚;第二次开庭,对方辩护律师依然表现精彩,但侯婉颖凭着掌握的证据沉着应对,最终法院认可了公诉方的指控,起初拒不认罪的销售总监得到了应有的惩罚。

“司法本身是有亲历性的,师傅最早教我的时候,非常喜欢带我跑现场,当时做故意伤害案件、盗窃案件,都跑去现场,亲身看过之后和看纸质卷宗的描述肯定是不一样的。”侯婉颖说自己很幸运,最早办职务犯罪案件的时候都有师傅带着,独立办案以后,她特别注重前期过程:几十本案卷,案情细节,乃至嫌疑人的习惯、特点、性格,提前有了了解和谋划,就有了底气和章法,而优秀的辩护律师在她看来更是一种可遇不可求的“潜能激发”,让你竭尽全力还原真相。

要的是担当 难的是担当

同事评价侯婉颖,认为她善于察微析疑,敢于发挥职能,准确打击犯罪。2019年11月,她在办理一起普通诈骗案件时,敏锐发现线索,主动发挥法律监督职能,深挖犯罪网,追捕到案另外四名犯罪嫌疑人。同时,她准确把握扫黑除恶的精神,对照具体规定,把案件定性为恶势力犯罪集团案件。最终,该犯罪集团四名主犯和首要分子均获刑十年以上的重罪,该案也被确认为徐汇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典型案列。

这个看起来活泼开朗,热爱文学、美食,为了记录女儿成长写过三年育儿公号“斜杠”女生,在需要作出决策和判断的时候,却毫不含糊。“最重要的还是担当吧,无论是业务还是为人处事、大局观,很多时候知道一个方向该怎么走,但无论是对法律还是对当事人,包括嫌疑人、被害人,最重要的还是责任和担当。我们常说一句俗语:该撑的时候撑一把,该担的时候担一些。”

检察官面对的是形形色色的人和事,侯婉颖在办案的同时注重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和社会关系的修复。曾经在办理一起犯罪嫌疑人拒不认罪、嫌疑人和被害人各执一词的故意伤害案件时,她一方面仔细审查矛盾点,主动补充侦查,通过走访鉴定机构和案发现场,明晰案件事实,主动改变强制措施逮捕犯罪嫌疑人,另一方面,积极促成当事人和解,在逮捕后督促犯罪嫌疑人向被害人道歉并取得谅解,修复社会关系。最终,案件的办理取得了良好的效果,被害人特地送来了表扬信和锦旗。

除了办案 还能做些什么

除了办案,侯婉颖还注重经验总

结、理论研究等延伸工作,将办案实践中的所得举一反三,最大化地服务社会。

她撰写各类职务犯罪总结十余份,对职务犯罪案件的特点和难点进行提炼;和区纪委监委工作人员联合起草了《徐汇区监察委员会与徐汇区人民检察院办理职务犯罪案件衔接工作细则(试行)》;参与撰写课题《监察机关与检察机关办案衔接机制研究——以个案办理中的脉络和问题为视角》,为全市各区监检衔接问题提供徐汇经验;她注重服务和保障民营经济,疫情期间,汇编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助力企业复工复产政策文件综录》,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她总结徐汇检察院三年来办理职务侵占、挪用资金、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等案件的一般特点,形成了《经济领域涉企职务犯罪白皮书》,以案为鉴,帮助企业优化内部流程机制,防范化解潜藏的刑事法律风险,营造区域法治化营商环境,护航企业健康成长;她还就套路贷、非法经营案件中发现的问题,展开专项调研,撰写一系列文章。今年,经过层层选拔,她以全市第二名的成绩获评第十二届上海市优秀公诉人。

侯婉颖热爱自己选择的这份职业。“通过自己的努力,促进了一点公正,达成了一点效果,维护了一些权益,就觉得很有成就感。”采访结束,她又将赶赴庭审现场,那是她热爱并驰骋的疆场。匡扶正义说起来很大,但在侯婉颖心里,那就是点亮她自己的那一束光。

